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周家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7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ax795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蘭州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330779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沉浸式教學計畫成果發表會實施計畫1份 (32657186_1133077923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學年度「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」成果發表會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踴躍派員報名參加，並核予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7月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279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資訊：

(一)時間：113年7月22日（星期一）上午10時至下午4時40分。

(二)地點：國立臺南大學府城校區文薈樓106會議室（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33號）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

1、112學年度參與「國民中小學閩南語/閩東語沉浸式教學計畫」之學校請推派代表1至3名。

2、有意願瞭解「國民中小學閩南語/閩東語沉浸式教學計

蘭州國中 1130710



OPAA1136005160

畫」之校長、主任、組長或教師。

3、本市推薦教學優良之校長、主任、組長或教師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於113年7月17日（星期三）前報名，並請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（<http://inservice.edu.tw>）報名（課程代碼：4377732），以利核發研習時數。

三、全程參加本研習人員，核給研習時數5小時，並請貴校惠予公（差）假出席。

四、若有未盡事宜請逕洽國立臺南大學楊琇雯小姐（06）214- 6617（wen945945@gmail.com）。

五、檢附112學年度「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」成果發表會實施計畫1份供參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